# 最新承包土地种植合同书(实用11篇)

来源：网络 作者：无殇蝶舞 更新时间：2024-08-27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承包土地种植合同书篇一发包方： (以下简称甲方)承包方： ...*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承包土地种植合同书篇一**

发包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共同协商，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承包方式

1.甲方将使用权三十年的土地以承包的方式发包给乙方，由乙方从事水稻种植生产。

2.甲方发包给乙方的土地，乙方不经甲方同意不得转让、抵押、出租、摞荒，不得转作非农业用途。

二、承包年限及续约条件

1.承包年限为自年月日止。

2.承包期满，乙方享有优先承包权。如乙方要求续包时，应于本合同期满一个月前向甲方提出申请，否则视为乙方放弃优先承包权。

三、承包面积地点

甲方将土地 亩承包给乙方种植，该土地位于第 作业区，第 号地。

四、承包费的数额和成交方式

1.本合同的承包费参照农场相同年度的水稻地承包额度，分别是第一年低于农场承包费 元(含种子补贴15元/亩)，第二年低于农场承包费 元(含种子补贴15元/亩)。后三年与农场承包费标准一致。

2.第一年承包费用分两次交款的方式执行。乙方于日前每亩上交甲方 元。合计 元人民币(大写)。其余承包费 元(大写)于 年 月 日前一次交清。

3.第二年及以后年度分别在每年度的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保护乙方合理合法的生产经营活动。

2.保证乙方在承包期内对承包土地的使用不受处管理区以外的第三方干涉

3.合同期内，国家及农场对该土地的一切政策均由甲方享受。(种子补贴除外)

4.合同期满，乙方所建设的井、房屋经双方协商，或经评估部门评估，有甲方回购。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按本合同规定的条件得到土地。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自主经营。

2.有权自行处理农副产品。

3.不得种植国家禁止种植的作物。

七、违约责任

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如甲方违约，双倍返还乙方定金。如乙方违约，甲方可将土地另行发包，定金不予返还。

八、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本合同一经签订，具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期内，一方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由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

3.合同执行期间如发生争议，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管理部门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由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九、其他事项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包土地种植合同书篇二**

发包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共同协商，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承包方式

1.甲方将使用权三十年的土地以承包的方式发包给乙方，由乙方从事水稻种植生产。

2.甲方发包给乙方的土地，乙方不经甲方同意不得转让、抵押、出租、摞荒，不得转作非农业用途。

二、承包年限及续约条件

1.承包年限为自年月日止。

2.承包期满，乙方享有优先承包权。如乙方要求续包时，应于本合同期满一个月前向甲方提出申请，否则视为乙方放弃优先承包权。

三、承包面积地点

甲方将土地 亩承包给乙方种植，该土地位于第 作业区，第 号地。

四、承包费的数额和成交方式

1.本合同的承包费参照农场相同年度的水稻地承包额度，分别是第一年低于农场承包费 元(含种子补贴15元/亩)，第二年低于农场承包费 元(含种子补贴15元/亩)。后三年与农场承包费标准一致。

2.第一年承包费用分两次交款的方式执行。乙方于日前每亩上交甲方 元。合计 元人民币(大写)。其余承包费 元(大写)于 年 月 日前一次交清。

3.第二年及以后年度分别在每年度的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保护乙方合理合法的生产经营活动。

2.保证乙方在承包期内对承包土地的使用不受处管理区以外的第三方干涉

3.合同期内，国家及农场对该土地的一切政策均由甲方享受。(种子补贴除外)

4.合同期满，乙方所建设的井、房屋经双方协商，或经评估部门评估，有甲方回购。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按本合同规定的条件得到土地。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自主经营。

2.有权自行处理农副产品。

3.不得种植国家禁止种植的作物。

七、违约责任

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如甲方违约，双倍返还乙方定金。如乙方违约，甲方可将土地另行发包，定金不予返还。

八、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本合同一经签订，具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期内，一方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由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

3.合同执行期间如发生争议，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管理部门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由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九、其他事项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年月

**承包土地种植合同书篇三**

甲方：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东和村委会西村经济社（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充分利用土地发展经济效益，甲方将权属于自己的土地承包给乙方开发种植业，为了明确双方权、责、利、双方本着“平等、互利、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特订立如下条款供双方遵守执行。

一、承包的土地位置及面积

甲方将位于西村经济社冯坡土地承包给乙方开发经营，其国上至范围为：东至潭览溪；南至潭览溪；西至东村经济社土地；北至防潮堤；面积150亩（具体四至及面积以双方埋设的界桩及测量为准）。

二、承包土地使用期限

双方愿意承包的土地使用权年限为30年，即从二0一0年三月三日至二0四0年三月三日止。

三、该承包地所有权属甲方，乙方只有使用权，用方只发包土地，开发费、树苗费等其他支出均由乙方承担。

四、承包金缴交方法：树苗成才砍伐后，按吨收入总数上交20%给甲方，乙方得80%。

五、在承包期间内，乙方在该地经营生产，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干扰阻拦乙方，否则甲方要负责由此所造成的乙方经济损失。

六、在陈包期间内，如有土地权属发生争议，概由甲方负责出面 1

处理，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均由甲方赔偿。

七、在承包期间，该地如被征用，征地单位必须与甲方、乙方协商解决。征地款赔偿给甲方，青苗等其他费用赔偿给乙方。

八、在承包期间，根据需要，在不损害甲方利益的前提下，乙方有权招商联营等权利，土地转让须经甲方同意。

九、其它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须双方协商同意可作补充协议。

2、合同期满后如甲方继续承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承包给乙方。

3、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一份，乙方每人一份。

甲方（经济社法人代表签章）： 乙方（代表签章）：

年 月 日 2

发包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共同协商，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承包方式

1.甲方将使用权三十年的土地以承包的方式发包给乙方，由乙方从事水稻种植生产。

2.甲方发包给乙方的土地，乙方不经甲方同意不得转让、抵押、出租、摞荒，不得转作非农业用途。

二、承包年限及续约条件

1.承包年限为自年月日止。

2.承包期满，乙方享有优先承包权。如乙方要求续包时，应于本合同期满一个月前向甲方提出申请，否则视为乙方放弃优先承包权。

三、承包面积地点

甲方将土地 亩承包给乙方种植，该土地位于第 作业区，第 号地。

四、承包费的数额和成交方式

1.本合同的承包费参照农场相同年度的水稻地承包额度，分别是第一年低于农场承包费 元（含种子补贴15元/亩），第二年低于农场承包费 元（含种子补贴15元/亩）。后三年与农场承包费标准一致。

2.第一年承包费用分两次交款的方式执行。乙方于日前每亩上交甲方 元。合计 元人民币（大写）。其余承包费 元（大写）于 年 月 日前一次交清。

3.第二年及以后年度分别在每年度的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保护乙方合理合法的生产经营活动。

2.保证乙方在承包期内对承包土地的使用不受处管理区以外的第三方干涉

3.合同期内，国家及农场对该土地的`一切政策均由甲方享受。（种子补贴除外）

4.合同期满，乙方所建设的井、房屋经双方协商，或经评估部门评估，有甲方回购。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按本合同规定的条件得到土地。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自主经营。

2.有权自行处理农副产品。

3.不得种植国家禁止种植的作物。

七、违约责任

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如甲方违约，双倍返还乙方定金。如乙方违约，甲方可将土地另行发包，定金不予返还。

八、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本合同一经签订，具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期内，一方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由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

3.合同执行期间如发生争议，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管理部门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由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九、其他事项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年月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充分利用土地发展经济效益，甲方将权属于自己的土地承包给乙方开发种植业，为了明确双方权、责、利、双方本着“平等、互利、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特订立如下条款供双方遵守执行。

一、承包的土地位置及面积

甲方将位于 土地承包给乙方开发经营，面积。

二、承包土地使用期限

双方愿意承包的土地使用权年限为 年，即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三、该承包地所有权属甲方，乙方只有使用权。

四、在承包期间内，乙方在该地经营生产，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干扰阻拦乙方，否则甲方要负责由此所造成的乙方经济损失。

五、在陈包期间内，如有土地权属发生争议，概由甲方负责出面处理，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均由甲方赔偿。

六、在承包期间，该地如被征用，征地单位必须与甲方、乙方协商解决。征地款赔偿给甲方，青苗等其他费用赔偿给乙方。

七、在承包期间，根据需要，在不损害甲方利益的前提下，乙方 1

有权招商联营等权利，土地转让须经甲方同意。

八、其它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须双方协商同意可作补充协议。

2、合同期满后如甲方继续承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承包给乙方。

3、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一份，乙方每人一份。

甲方（经济社法人代表签章）：

2 乙方（代表签章）： 年 月 日

发包方：横县马岭镇新塘村委以（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横县横州镇居民淡珊（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更好发挥土地效力，扩大再生产、增加收入，提高经济效益，现经村委会同村民代表会议决定，将本村东北面山岭一个土名土狗岭，面积476，发包给乙方种速枫桉，现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土名和范围，土名为土狗岭，东以原留塘废水沟为界，南以大路为界，西以第一生产队耕地为界，北以留塘废水沟为界。

二、资金投入和其它设施均由乙方自行解决，甲方没有一切责任。

三、承包期限共14年，即从2024年9月29日起至2024年1月31日止。

四、承包期间乙方承包的林地每年承包金为人民币贰万元，总承包金分两期支付，第一期支付七年人民币壹拾肆万元整（2024年元月31日至2024年元月31日）第二期租金在2024年元月31日前支付七年租金人民币壹拾肆万元整（2024年元月31日至2024年元31日）。

承包金额和支付办法：和六年七月一日至二000年十月一日，每年每亩包金为陆拾元，四年总包金为陆万贰仟叁佰元，从二000年七月一日起至二0一0年七月一日止共十年，每年每亩承包金为陆拾五元整，十年总包金壹拾贰玫仟元整。从二0一0年七月一日至二0二六年七月一是止共拾陆年，每年每亩包金为柒拾元，十六年总包金为贰拾玖万壹仟贰佰元整。

承包金的支付办法：九六年七月一日至二000年七月一日即头四年的包金

陆万贰仟肆佰元一次性提前在签订合同前如数缴交给甲方，以后自二000年七月一日起每年的包金就在当年年底交清。如逾期不交者，超过三个月的，按每次当年承包金额加罚百分之十，苦味乙方超过六个月不交承包金的，甲方除有权追回所次承包金外，还有权提出终止合同，把承包地收回。

五、承包期间乙方只有种植管理权及作物经营所有权，土地所有权属甲方集体所有，乙方不得用任何借口变卖。如有特殊情况需要租让者必须双方协商，否则视同违约责任。

六、在承包期间如受到坏人破坏和盗窃、洪抢、刁难乙方财物的，甲方有责任会同乙方共同处理，直至投送上级政法部门处理、追究法律责任。

七、承包期间，如遇上国家征用土地的，所得的征用费除土地征用费外，其余作物补偿费，则按当时的价格计算计偿给乙方，该项补偿费与甲方无关，但甲方必须减免由于国家征地起的日期、面积及相应的承包金金氏上予以减免。

八、本协议如有不尽事宜，在双方履行过程中，就双方的利益出发，可经双方协商再另行签订附加协议条款。所签订的附加协议条款均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效力。本合同经双方协商拟定，双方要按条款规定执行，如有一方违约者，要负责赔偿受损失方的全部经济给守约方。

九、本合同五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一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横县马岭镇新塘村委会

代表：

乙方：横县横州镇居民

**承包土地种植合同书篇四**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以下承包土地种植枸杞合同，共同遵守。

甲方将在甘肃省国营黄花农场合同合同编号(20\_\_\_\_\_―002号)开发经营的\_\_\_\_\_\_\_\_\_\_亩土地(具体数量按甲、乙双方共同测量的数量为准)转包给乙方用于种植枸杞，乙方按甲、乙双方约定的承包条件和责任向甲方缴纳各项费用，并服从甲方管理。

(一)、甲方责任

1、负责为乙方划定一斗由甲、乙双方圈定的\_\_\_\_\_\_\_\_\_\_\_亩地(具体数量按甲、乙双方共同测量数量为准)。并于\_\_\_\_月\_\_\_\_\_\_日前平整、犁翻交给乙方使用。

2、负责为乙方提供和调配灌溉用水，在20\_\_\_\_\_年枸杞种植后及时在本年4月20号调配第一次用水。

3、负责向乙方无偿提供乙方承包经营的面积的十分之一的面积作为晒场。

4、用水、用电、生活用水、用电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责任

l、乙方只能在承包的土地上种植枸杞，不得种植其他作物。不得撂荒，不得改变土地性质，不得买卖土地，能转让。

2、负责枸杞栽植、管理、采摘、晾晒和枸杞鲜干产品的销售。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3、乙方在甲方的土地上种植枸杞不得迁移户口，不向甲方提出其他任何条件。

4、每年的土地承包费用在当年3月止10月之前一次性全额缴清。

5、乙方在双方签订台同时向甲方缴纳100元/亩的押金。

6、乙方按甘肃省国营黄花农场的灌水用价、水费收取的时间、实际用水量向甲方按期全额缴纳水费。

7、乙方只享受承包种植枸杞的经营利益，不得利用种植枸杞申报争取项目资金，不得享受国家各项政策性补助，甲方可利用乙方种植的枸杞申报争取项目资金、享受国家各类政策性补助。

8、乙方在种植枸杞期间按甲方与甘肃省国营黄花农场签订的合同(20\_\_\_\_\_――002号)的有关条款维护管理农田水利设施。具体负责乙方经营种植范围之内的斗渠、农渠、毛渠及其配套设施的管理与维护。

9、若20\_\_\_\_\_年10月12日至20\_\_\_\_\_年10月12日合同到期乙方不再种植枸杞或不再延续合同，由乙方负责恢复地貌并负责20\_\_\_\_\_年的冬水。

1、甲、乙双方必须认真执行约定的责任，若单方违约则必须负担全部的违约责任。

2、乙方在20\_\_\_\_\_年4月20日之前，不能如期种植枸杞，甲方不向乙方退还转包经营押金，乙方按合同承包面积每亩\_\_\_\_\_\_元的标准赔偿给甲方作为土地荒芜损失，并终止合同。

3、甲方若在20\_\_\_\_\_年4月20日前不能向乙方提供合同内的土地承包面积，甲方向乙方赔偿所有苗木费和运输费(每株苗木费和运输费按5元计)。

本合同自20\_\_\_\_\_年10月12日由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合同期限自20\_\_\_\_\_年10月12日至20\_\_\_\_\_年10月12日止，乙方承包的经营期限自20\_\_\_\_\_年―20\_\_\_\_\_年10月12日。合同到期，甲乙双方另行约定合同。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承包土地种植合同书篇五**

承包方(乙方)：\_\_\_\_\_\_\_\_\_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土地承包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土地\_\_\_\_\_\_\_\_\_亩承包给乙方，承包期限为三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二、乙方责任：

1、乙方对所承包的土地必须按有关法规和甲方的要求，栽种树木，田间耕作，在保证条田内林木种植面积，林木株数的前提下，在林间可套种其它作物。

2、甲方土地按要求全面栽种树木，乙方承包后，要对所有承包条田进行平整土地，治草治碱，治虫害，对条田内未成活的树木要重新补栽，并保证林木的成活率和覆盖率。(条田内每亩树木成活率达85%以上，每亩覆盖率达85%以上，即每亩树木株数不少于110-120株，树木的保存率达100%)，每年春季栽种的树苗，经春夏生长期未成活者，乙方需在秋季进行补栽，至达到要求标准。

3、乙方所栽的树木树种为白杨或青杨。

4、乙方在承包地内种植树木、作物、田间管理、林间耕作中的.一切费用(人工、水、电、农药等)均由乙方承担。

5、乙方因田间耕作管理不当等原因造成树木死亡，乙方要承担赔偿损失。

6、甲方有责任对乙方承包条田内土地平整，树木栽种，田间管理，病虫防治，防火防盗等实施监督，乙方需接受甲方提出的合理性建议和意见，并付诸实施。

7、乙方对甲方所提供的电力设备、设施、围栏设施、农机具、用具要精心保管、维护使用，如管理使用不当发生被盗，损坏，均由乙方承担赔偿，承包期间的各种险种、保险由乙方承担，做到合法经营，安全生产。

三、甲方责任：

1、三年(20\_\_-20\_\_年度)内不收取土地承包费。

2、甲方将房屋、拖拉机、电机、水泵等物品(详见清单)交于乙方使用，乙方应妥善管理并维修，确保甲方交管物品完好无损。

3、甲方不得干涉乙方正常经营活动。

四、解除合同责任：

1、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可以解除合同。

2、如果乙方不按甲方要求栽种树木，及保证树木的成活率，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五、违约责任：

1、如乙方不履行此合同规定，要向甲方赔偿一定的经济损失( \_\_\_\_\_\_\_\_\_元人民币)。

2、如甲方严重违约，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甲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乙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承包土地种植合同书篇六**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充分利用土地发展经济效益，甲方将权属于自己的土地承包给乙方开发种植业，为了明确双方权、责、利、双方本着“平等、互利、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特订立如下条款供双方遵守执行。

一、承包的土地位置及面积

甲方将位于西村经济社冯坡土地承包给乙方开发经营，其国上至范围为：东至潭览溪;南至潭览溪;西至东村经济社土地;北至防潮堤;面积150亩(具体四至及面积以双方埋设的界桩及测量为准)。

二、承包土地使用期限

双方愿意承包的土地使用权年限为30年，即从20xx年三月三日至20xx年三月三日止。

三、该承包地所有权属甲方，乙方只有使用权，用方只发包土地，开发费、树苗费等其他支出均由乙方承担。

四、承包金缴交方法：树苗成才砍伐后，按吨收入总数上交20%给甲方，乙方得80%。

五、在承包期间内，乙方在该地经营生产，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干扰阻拦乙方，否则甲方要负责由此所造成的乙方经济损失。

六、在陈包期间内，如有土地权属发生争议，概由甲方负责出面处理，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均由甲方赔偿。

七、在承包期间，该地如被征用，征地单位必须与甲方、乙方协商解决。征地款赔偿给甲方，青苗等其他费用赔偿给乙方。

八、在承包期间，根据需要，在不损害甲方利益的前提下，乙方有权招商联营等权利，土地转让须经甲方同意。

九、其它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须双方协商同意可作补充协议。

2、合同期满后如甲方继续承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承包给乙方。

3、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一份，乙方每人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包土地种植合同书篇七**

甲方： 乙方：

为加快林业建设步伐，振兴农村经济，早日实现共同致富，加强绿化管理，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协议。

一、承包林地基本情况及用途

甲方自愿将本人合法经营的土地(地名) 面积 亩(林业部门勾图面积)转包给乙方从事 ，该片土地四至界线为，东抵 ，南抵 ，西抵 ，北抵 ，(详见附图表)。

二、转包期限

甲方将该片土地转包给乙方期限为 年，即 年 月日止，甲方应从年 月 日前将承包的土地交付给乙方。

三、乙方在转包土地内除草后，甲方必须规划定各自地界。

四、该土地由乙方自行开挖整理，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解决。

五、通达林区若需要开挖公路(便道)，费用由乙方自付，甲方必须无条件让出公路经过的土地。

六、管理方面

乙方在该片土地内种植后，甲乙双方必须做到共同防火、防盗及人畜破坏等，抚育除草由乙方负责。

七、甲、方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l、甲方应遵守乙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2、乙方依法享有生产经营自主权，产品处置权和产品收益权。

3、乙方依法享有国家和当地政府提供的各种支农惠农政策补贴，由乙方领取保管和作为抚育费用。

4、合同到期后，如乙方需要继续承包，甲方认同意继续转让给乙方承包经营，就按本合同订立合同继续转包。

5、为保护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和利益，本协议须经司法部门公证。

6、乙方所种植油茶及果树按\_\_\_\_\_\_\_\_分成，甲方占\_\_\_\_\_\_，乙方占\_\_\_\_\_，由双方共同销售。如果有退耕还林补助甲、乙双方给占50%。

八、乙方在一定期限内将部分或全部转包的土地承包经营权转包给第三方，应当经甲方同意，并签订书面协议，同时甲、乙双方的承包合同依然有效。

九、违约责任

1、因不履行合同致使另一方遭受损失的，应由责任方承担赔偿责任。

2、若甲方非法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活动，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予以赔偿。

3、甲、乙双方若有违约行为，则按每亩叁万元(30000.00 元)人名币的违约金支付给另一方。

十、其他条款

1、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补充，补充部分同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经协商，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所在的村委会和司法部门各一份。

本协议经双方同意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日

**承包土地种植合同书篇八**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充分利用土地发展经济效益，甲方将权属于自己的土地承包给乙方开发种植业，为了明确双方权、责、利、双方本着“平等、互利、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特订立如下条款供双方遵守执行。

一、承包的土地位置及面积

甲方将位于土地承包给乙方开发经营，面积xx亩(具体四至及面积以双方埋设的界桩及测量为准)。

二、承包土地使用期限

双方愿意承包的土地使用权年限为xx年，即从xx年xx月xx日至xx年xx月xx日止。

三、该承包地所有权属甲方，乙方只有使用权。

四、在承包期间内，乙方在该地经营生产，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干扰阻拦乙方，否则甲方要负责由此所造成的乙方经济损失。

五、在陈包期间内，如有土地权属发生争议，概由甲方负责出面处理，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均由甲方赔偿。

六、在承包期间，该地如被征用，征地单位必须与甲方、乙方协商解决。征地款赔偿给甲方，青苗等其他费用赔偿给乙方。

七、在承包期间，根据需要，在不损害甲方利益的前提下，乙方有权招商联营等权利，土地转让须经甲方同意。

八、其它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须双方协商同意可作补充协议。

2、合同期满后如甲方继续承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承包给乙方。

3、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一份，乙方每人一份。

甲方(经济社法人代表签章)：

乙方(代表签章)：

年 月 日

**承包土地种植合同书篇九**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充分利用土地发展经济效益，甲方将权属于自己的土地承包给乙方开发种植业，为了明确双方权、责、利、双方本着“平等、互利、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特订立如下条款供双方遵守执行。

一、承包的土地位置及面积

甲方将位于 土地承包给乙方开发经营，面积。

二、承包土地使用期限

双方愿意承包的土地使用权年限为 年，即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三、该承包地所有权属甲方，乙方只有使用权。

四、在承包期间内，乙方在该地经营生产，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干扰阻拦乙方，否则甲方要负责由此所造成的乙方经济损失。

五、在陈包期间内，如有土地权属发生争议，概由甲方负责出面处理，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均由甲方赔偿。

六、在承包期间，该地如被征用，征地单位必须与甲方、乙方协商解决。征地款赔偿给甲方，青苗等其他费用赔偿给乙方。

七、在承包期间，根据需要，在不损害甲方利益的前提下，乙方 1

有权招商联营等权利，土地转让须经甲方同意。

八、其它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须双方协商同意可作补充协议。

2、合同期满后如甲方继续承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承包给乙方。

3、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一份，乙方每人一份。

甲方（经济社法人代表签章）：

2 乙方（代表签章）： 年 月 日

甲方：海口市美兰区灵山镇东和村委会西村经济社（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充分利用土地发展经济效益，甲方将权属于自己的土地承包给乙方开发种植业，为了明确双方权、责、利、双方本着“平等、互利、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特订立如下条款供双方遵守执行。

一、承包的土地位置及面积

甲方将位于西村经济社冯坡土地承包给乙方开发经营，其国上至范围为：东至潭览溪；南至潭览溪；西至东村经济社土地；北至防潮堤；面积150亩（具体四至及面积以双方埋设的界桩及测量为准）。

二、承包土地使用期限

双方愿意承包的土地使用权年限为30年，即从二0一0年三月三日至二0四0年三月三日止。

三、该承包地所有权属甲方，乙方只有使用权，用方只发包土地，开发费、树苗费等其他支出均由乙方承担。

四、承包金缴交方法：树苗成才砍伐后，按吨收入总数上交20%给甲方，乙方得80%。

五、在承包期间内，乙方在该地经营生产，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干扰阻拦乙方，否则甲方要负责由此所造成的乙方经济损失。

六、在陈包期间内，如有土地权属发生争议，概由甲方负责出面 1

处理，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均由甲方赔偿。

七、在承包期间，该地如被征用，征地单位必须与甲方、乙方协商解决。征地款赔偿给甲方，青苗等其他费用赔偿给乙方。

八、在承包期间，根据需要，在不损害甲方利益的前提下，乙方有权招商联营等权利，土地转让须经甲方同意。

九、其它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须双方协商同意可作补充协议。

2、合同期满后如甲方继续承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承包给乙方。

3、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一份，乙方每人一份。

甲方（经济社法人代表签章）： 乙方（代表签章）：

年 月 日 2

发包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法》的有关规定，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共同协商，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承包方式

1.甲方将使用权三十年的土地以承包的方式发包给乙方，由乙方从事水稻种植生产。

2.甲方发包给乙方的土地，乙方不经甲方同意不得转让、抵押、出租、摞荒，不得转作非农业用途。

二、承包年限及续约条件

1.承包年限为自年月日止。

2.承包期满，乙方享有优先承包权。如乙方要求续包时，应于本合同期满一个月前向甲方提出申请，否则视为乙方放弃优先承包权。

三、承包面积地点

甲方将土地 亩承包给乙方种植，该土地位于第 作业区，第 号地。

四、承包费的数额和成交方式

1.本合同的承包费参照农场相同年度的水稻地承包额度，分别是第一年低于农场承包费 元（含种子补贴15元/亩），第二年低于农场承包费 元（含种子补贴15元/亩）。后三年与农场承包费标准一致。

2.第一年承包费用分两次交款的方式执行。乙方于日前每亩上交甲方 元。合计 元人民币（大写）。其余承包费 元（大写）于 年 月 日前一次交清。

3.第二年及以后年度分别在每年度的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保护乙方合理合法的生产经营活动。

2.保证乙方在承包期内对承包土地的使用不受处管理区以外的第三方干涉

3.合同期内，国家及农场对该土地的一切政策均由甲方享受。（种子补贴除外）

4.合同期满，乙方所建设的井、房屋经双方协商，或经评估部门评估，有甲方回购。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按本合同规定的条件得到土地。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自主经营。

2.有权自行处理农副产品。

3.不得种植国家禁止种植的作物。

七、违约责任

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如甲方违约，双倍返还乙方定金。如乙方违约，甲方可将土地另行发包，定金不予返还。

八、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本合同一经签订，具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期内，一方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时，由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

3.合同执行期间如发生争议，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管理部门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由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九、其他事项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年月

甲方： 王之荣 身份证号码：622323195306116112

乙方：张存先 身份证号码：642124196501181116

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共同遵守。

一、合同内容

甲方将在甘肃省国营黄花农场合同合同编号(2024—002号)开发经营的\_\_\_\_\_\_\_\_\_\_亩土地(具体数量按甲、乙双方共同测量的数量为准)转包给乙方用于种植枸杞，乙方按甲、乙双方约定的承包条件和责任向甲方缴纳各项费用，并服从甲方管理。

二、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甲方责任

1、负责为乙方划定一斗由甲、乙双方圈定的

\_\_\_\_\_\_\_\_\_\_\_亩地(具体数量按甲、乙双方共同测量数量为准)。并于\_\_\_\_月\_\_\_\_\_\_日前平整、犁翻交给乙方使用。

2、负责为乙方提供和调配灌溉用水，在2024年枸杞种植后及时在本年4月20号调配第一次用水。

3、负责向乙方无偿提供乙方承包经营的面积的十分之一的面积作为晒场。

4、用水、用电、生活用水、用电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责任

l、乙方只能在承包的土地上种植枸杞，不得种植其他作物。不得撂荒，不得改变土地性质，不得买卖土地，能转让。

2、负责枸杞栽植、管理、采摘、晾晒和枸杞鲜干产品的销售。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3、乙方在甲方的土地上种植枸杞不得迁移户口，不向甲方提出其他任何条件。

4、每年的土地承包费用在当年3月止10月之前一次性全额缴清。

5、乙方在双方签订台同时向甲方缴纳100元／亩的押金。

6、乙方按甘肃省国营黄花农场的灌水用价、水费收取的时间、实际用水量向甲方按期全额缴纳水费。

甲方可利用乙方种植的枸杞申报争取项目资金、享受国家各类政策性补助。

8、乙方在种植枸杞期间按甲方与甘肃省国营黄花农场签订的合同(2024——002号)的有关条款维护管理农田水利设施。具体负责乙方经营种植范围之内的斗渠、农渠、毛渠及其配套设施的管理与维护。

9、若2024年10月12日至2024年10月12日合同到期乙方不再种植枸杞或不再延续合同，由乙方负责恢复地貌并负责2024年的冬水。

三、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认真执行约定的责任，若单方违约则必须负担全部的违约责任。

2、乙方在2024年4月20日之前，不能如期种植枸杞，甲方不向乙方退还转包经营押金，乙方按合同承包面积每亩\_\_\_\_\_\_元的标准赔偿给甲方作为土地荒芜损失，并终止合同。

3、甲方若在2024年4月20日前不能向乙方提供合同内的土地承包面积，甲方向乙方赔偿所有苗木费和运输费(每株苗木费和运输费按5元计)。

四、合同期限 ．

止，乙方承包的经营期限自2024年—2024年10月12日。合同到期，甲乙双方另行约定合同。

五、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者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处理。

六、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和公证方各持一份，经双方签字生效。

甲方：

乙方：

公证方：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负责人：

2024年10月12日

**承包土地种植合同书篇十**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充分利用土地发展经济效益，甲方将权属于自己的土地承包给乙方开发种植业，为了明确双方权、责、利、双方本着平等、互利、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特订立如下条款供双方遵守执行。

甲方将位于西村经济社冯坡土地承包给乙方开发经营，其国上至范围为：东至潭览溪；南至潭览溪；西至东村经济社土地；北至防潮堤；面积150亩（具体四至及面积以双方埋设的界桩及测量为准）。

双方愿意承包的土地使用权年限为30年，即从二0一0年三月三日至二0四0年三月三日止。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须双方协商同意可作补充协议。

2、合同期满后如甲方继续承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承包给乙方。

3、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一份，乙方每人一份。

甲方（经济社法人代表签章）： 乙方（代表签章）：

年 月 日

**承包土地种植合同书篇十一**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就大坝部份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承包面积：\_\_\_\_\_\_\_\_\_\_\_\_\_\_\_\_\_平方米;

三、承包用途：露地蔬菜种植、设施蔬菜种植;

四、承包费用及支付方式：前三年为每年每亩(667平方米)1000元人民币，后三年以县内同等大宗土地承包费为参考。乙方需在当年的1月30日前交清当年承包费用。

五、其他事项：

6、在承包期间，因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造成甲方土地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乙方生产经营期间，应遵纪守法，不得违背国家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

11、违约责任：本合同一经签字，双方必须共同遵守，本合同经双方自愿平等协商订立，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和无故不履行合同义务，否则违约方须向对方赔偿因终止合同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七、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及村委会各执一份，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报村委会同意后执行。

甲方：\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